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尚太科技

股票代码：001301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一期工程 1 号厂房 146 号

通讯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一期工程 1 号厂房 146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

签署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太科技”、“上市公司”、“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尚太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及具体情况.....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尚太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江晨道	指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减持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至 5%以下之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如果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一期工程 1 号厂房 146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章书勤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	315,1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KUQN54M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7 年 6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6 月 19 日至 2047 年 6 月 18 日
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5.8680% 招银国际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15.8680%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15.8680% 湖北省长江合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8680% 溧阳市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12.6944% 深圳市招银成长拾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3472% 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3472% 深圳东熹佳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7604% 深圳市招银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1736% 江苏苏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173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0317%
经营范围	对新能源产业的投资；投资管理与资产管理；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章书勤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经营需求按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193,92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不超过 2.0000%）。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计划内已减持 1,231,500 股，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及具体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尚太科技股份 14,271,6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5.4721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尚太科技无限售流通股 13,040,1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4.99999%，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23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22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长江晨道	大宗交易	2026年6月10日	86.49	1,231,500	0.47220

注：如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27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7219%。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04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长江晨道	合计持有股份	14,271,600	5.47219	13,040,100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71,600	5.47219	13,040,1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未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买卖尚太科技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石家庄
股票简称	尚太科技	股票代码	00130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一期工程1号厂房146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14,271,600股</u> 持股比例： <u>5.4721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数量： <u>1,231,500股</u> 变动比例： <u>0.47220%</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3,040,100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4.99999%</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6年6月10日</u> 方式： <u>大宗交易</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